

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上接 C3版)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关于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上证上[2021]390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美邦股份”,股票代码“605033”。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1.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21年9月16日

3.股票简称:美邦股份

4.股票代码:605033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3,520.00万股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3,380.00万股,均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7.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8.本次上市的非流通股限制及锁定安排的情况:本次发行中网上及网下申购发行的3,380.00万股股份均无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自2021年9月16日起上市交易。

9.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10.上市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anxi Meibang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注册地址:10,14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少武

成立日期:1998年8月5日

法定住所: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经营范围: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植物生长调节剂、肥料、微生物肥料的制造、销售,新型农药产品的研发、农业科技推广咨询服务,自营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的对贸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会秘书:赵爱香

联系电话:029-86680383

传真:029-89820615

邮政编码:715500

电子信箱:cmbyyjr@163.com

公司网址:<http://www.meibang.cn/>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公司股票、债券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时间	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万股)	合计持股(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1	张少武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5,910.00	0.00	5,910.00	43.71%
2	张秋芳	董事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790.00	797.80	1,587.80	11.74%
3	张通	董事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900.00	547.90	1,447.90	10.71%
4	韩丽娟	董事、副总经理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0.00	27.10	27.10	0.20%
5	乔明玉	副总经理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0.00	27.10	27.10	0.20%
6	何梅香	财务总监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0.00	21.70	21.70	0.16%
7	赵爱香	董事会秘书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0.00	16.30	16.30	0.12%
8	樊小尧	董事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0.00	13.60	13.60	0.10%
9	雷歌	监事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0.00	13.60	13.60	0.10%
10	冯琦	监事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0.00	13.60	13.60	0.10%
11	于志刚	董事	2019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0.00	2.80	2.80	0.02%
12	何向阳	监事	2018年9月10日-2021年9月9日	0.00	2.20	2.20	0.02%

(上接 C5版)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交易日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1年9月8日	星期三 刊登《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在投资者网上申购发行网上披露,网下投资者向安信证券提交申购资格材料
T-5日	2021年9月9日	星期四 网下投资者在协会备案系统(12:00前)网下申购并向安信证券提交申购资格材料截止日(12:00前)网上路演
T-4日	2021年9月10日	星期五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平台),初步询价时间为9:30-15:00 网下投资者向安信证券提交申购资格材料截止日(12:00前)网下路演
T-3日	2021年9月13日	星期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T-2日	2021年9月14日	星期二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确定发行价格,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T-1日	2021年9月15日	星期三 刊登《发行公告》(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网上路演
T日	2021年9月16日	星期四 网下发行开始日(9:30-15:00) 网上发行开始日(9:15-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网下申购,确定网上、网下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摇号
T+1日	2021年9月17日	星期五 刊登《网上申购摇号中签率公告》 确定网上、网下发行数量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2日	2021年9月22日	星期三 刊登《网上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下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中签结果公告
T+3日	2021年9月23日	星期四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对象和包销数量
T+4日	2021年9月24日	星期五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注:1.T日为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三、战略配售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进行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跟投的股票数量将全部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

(二)战略配售股份回拨

依据2021年9月8日(T-6日)《公告》(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31,318.57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本次发行最终无战略投资者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131,318.5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四、网下发行

(一)参与对象

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认,本次网下询价有效报价投资者数量为446家,管理的配售对象数量为9,524个,其对应的有效报价数量为8,567,800万股,参与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有效报价及有效申购数量。

(二)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期间提交了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1.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2021年9月16日(T日)9:30-15:00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参与申购,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本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7.46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交的最高有效报价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网下投资者参与申购的全国配售对象人申购记录有效,当同一配售对象提交有效报价网下发行时,网下投资者参与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视为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2.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的证券账户和银行账户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账户付款账户名称与其在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

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承担。

3.网下申购时间为2021年9月16日(T日)9:30-15:00,无需缴纳申购费用。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跟投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网下初步配售股份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2021年9月8日(T-6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初步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21年9月22日(T+2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1年9月22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期间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数量,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申购数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战略配售通知。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上述持股情况外,不存在其他持股情况。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发行在外的债券,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公司债券的情形。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张少武持有公司5,910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58.28%,为公司控股股东,张少武、张通、张秋芳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张少武先生,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曾任蒲城县科学技术协会技术员,蒲城县康丰微肥激素厂总经理,上海罗茨农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西安汇天都市工业园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陕西壹号公社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汤普森监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并兼任联邦检测执行董事,汤普森执行董事,亿田丰、诺正生物监事,美邦药业西安分公司负责人,西安新城区石羊小贷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其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期为2018年9月10日至2021年9月9日。

张秋芳女士,1967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EMBA,曾任蒲城县冶炼厂化验员,蒲城县康丰微肥激素厂办公室主任,采购部部长,上海罗茨农药有限公司监事,陕西新向导作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汤普森执行董事,美邦有限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并兼任亿田丰执行董事,汤普森监事以及美邦农资监事,诺正生物经理,通美实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美富咨询执行董事合伙人,汇合生物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蒲城县食品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8年9月10日至2021年9月9日。

张通先生,199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诺正生物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并兼任美邦农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联邦检测、亚太检测、通美实业监事,美富咨询执行董事合伙人,汇合生物监事。其担任公司董事的任期为2018年9月10日至2021年9月9日。

四、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锁定期限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股份数量(万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张少武	5,910.00	58.28%	5,910.00	43.71%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张通	900.00	8.88%	900.00	6.6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汤美实业	900.00	8.88%	900.00	6.66%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张秋芳	790.00	7.79%	790.00	5.84%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张伟	500.00	4.93%	500.00	3.7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美富咨询	489.00	4.82%	489.00	3.6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美平咨询	351.00	3.46%	351.00	2.60%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韩丽娟	300.00	2.96%	300.00	2.22%	自上市之日起锁定36个月
二、本次发行股份					
社会公众股	-	-	3,380.00	25.00%	-
合计	10,140.00	100.00%	13,520.00	100.00%	

(二)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股东总数为43,196户,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张少武	5,910.00	43.71%
2	张秋芳	790.00	5.84%
3	张通	900.00	6.66%
4	汤美实业	900.00	6.66%
5	张伟	500.00	3.70%
6	美富咨询	489.00	3.62%
7	美平咨询	351.00	2.60%
8	韩丽娟	300.00	2.22%
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38	0.04%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2	0.00%
	合计	10,145.70	75.04%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21年9月22日(T+2日)8:30-16:00,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认购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划付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于2021年9月22日(T+2日)16:00前到账。

认购资金不足或未能及时到账的认购均视为无效认购,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的认购款,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业协会备案。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认购股份无效。

(1)网下投资者若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不一致。

(2)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认购全部无效。如同一配售对象当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付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认购所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999906WQFX30107”,若没有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

(4)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了网下发行银行专户,用于收取配售对象划付的认购资金,配售对象在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所属银行行在下列银行系统之列的,认购资金应当统一银行系统内划付;配售对象在证券业协会登记的银行账户所属银行行不在下列银行系统之列的,认购资金统一划至网下发行专户。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向认购资金到账情况及时反馈至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主承销商可以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有效报价投资者的到账情况;网下投资者可以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查询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的认购资金到账情况。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如下: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020320020403170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6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00004011839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6792333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421110802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0041840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157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219872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01018800007242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0001154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0183000022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8259401000028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1173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206064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01057738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962631012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6821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9251800012350002910

注:以上账户信息如有更新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公告为准,可登录<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查询。

(5)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则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配股(新股)全部无效。

对在限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款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全部的初步获配新股进行无效处理,相应的无效认购款项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70%时,将中止发行。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时到账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认购有效认购,初步获配对象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其违约,并将《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公告,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若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2021年9月23日(T+3日)向配售对象退还应认购款或原认购款账户,应退还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纳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缴纳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7.如同一配售对象当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六)其他重要事项

1.律师见证:北京嘉润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申报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以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数量为3,380.00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12.69元/股

三、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四、发行方式及认购情况

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及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根据《陕西美邦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报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931.36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报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3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04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报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2655515%。

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和《发行公告》中规定的网下配售原则,本次网下发行公募养老社保类投资者获配数量为1,694,732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50.14%,配售比例为0.01058361%;年金保险类投资者获配数量为586,092股,占本次网下发行数量的17